

教育部 函

地址：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
路5號

承辦人：許乃文

電話：02-7736-5648

電子信箱：jessy60121@mail.moe.gov.tw

受文者：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2月10日

發文字號：臺教文(三)字第115001468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簡章、申請書

主旨：函轉日本台灣交流協會台北事務所「2027年度日本台灣交流協會日本獎學金留學生(碩博士)」計畫相關資訊，請協助宣傳周知並鼓勵學生踴躍申請，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日本台灣交流協會台北事務所115年2月3日第35號函辦理。
- 二、該獎學金簡要資訊如下：
 - (一) 申請資格：申請人未滿35歲，1992年4月2日以後出生之我國籍學生，計畫進入日本各大學研究所攻讀且已於海內外綜合大學或獨立學院畢業者（含可於簡章指定期間畢業之同學）。
 - (二) 其他：欲申請本項赴日留學獎學金需先參加於台灣舉辦之日本留學試驗後再申請本獎學金。
 - (三) 相關資訊請參照日本台灣交流協會台北事務所網站：<https://www.koryu.or.jp/tw/business/scholarship/longterm/>。
- 三、檢附獎學金簡章及申請書。

正本：各公私立大專校院

副本：電子115/02/10
15:56:48 印章

